

# 香格里拉市财政局 文件

香财社〔2021〕4号

---

## 香格里拉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 财政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 改革补助经费的通知

香格里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：

根据迪庆州财政局《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财政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补助经费的通知》（迪财社〔2021〕3号）文件精神，现将下达给我市的 2021 年中央财政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补助经费 500 万元下达给你们，此项资金支出时请列入 2021 年政府经济分类科目“2080507-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”预算科目。

此次下达的直达资金标识为“01-中央直达资金”，在下达直达资金预算指标时，项目名称应与上级部门预算指标发文中的有关项目名称保持一致，并准确标注直达资金标识。

请严格按照相关的规定和要求安排使用经费，加强资金

使用的监督和管理，专款专用，杜绝截留、挤占、挪用现象的发生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不断完善资金的使用管理方式，并严格执行相关财务管理制度，自觉接受财政、审计等部门的监督检查。

附件：绩效目标表

香格里拉市财政局

2021年1月12日

附件:

###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中央财政补助经费绩效目标表 (2021年度)

专项名称		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补助经费					
省级财政主管部门	云南省财政厅	省级主管部门	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				
州、市财政部门	迪庆州财政局	州级主管部门	迪庆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			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金额:	合计	分县市情况				
	中央财政		州本级	香格里拉市	维西县	德钦县	
		3035	270	500	965	1300	
年度总体目标	确保符合条件的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基础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。						
绩效目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		
	产出指标	时效指标	符合条件的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按时发放率	州本级	香格里拉市	维西县	德钦县
		质量指标	符合条件的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足额发放率	100%	100%	100%	100%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有领取资格的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应发尽发率	100%	100%	100%	100%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满意度	95%	95%	95%	95%	